

我市对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使用等进行全方位规范管理,严查生产、销售未通过CCC认证或超CCC认证范围的电动自行车

现有在用“超标”电动自行车须用临时号牌 过渡期满不能再上路

□记者 李岚 通讯员 孙怀真 刘延庆

昨日,记者从市市场监管局获悉,我市出台《关于落实〈市场监管总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关于加强电动自行车国家标准实施监督的意见〉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加强对电动自行车的整治与管理。

市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去年5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发布了《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强制性国家标准,该标准于今年4月15日起正式实施。此次我市出台的《通知》,将依据新国标在生产、销售、使用等方面,对电动自行车进行全方位的规范管理。

严查生产、销售未通过CCC认证或超CCC认证范围的电动自行车

在新国标中,要求电动自行车需要具备脚踏骑行能力,整车质量不超过55千克(含电池),最高时速不超过25公里,电机功率不超过400瓦,电池电压不超过48伏,否则就属于“超标”电动自行车。电动自行车和机动车一样拥有“合格证”,其产品信息含认证证书编号、整车编码、电机编码、控制器、电池等,相关技术参数可供市场监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共享查询,也能在公安机关登记上牌。

《通知》要求,市市场监管局主要负责做好电动自行车新标准和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认证)要求的政策指导。各县(市)区市场监管部门负责查处辖区内生产、销售未通过CCC认证或超CCC认证范围的电动自行车。

“如果消费者发现有商家有违规行为,

可拨打12315进行投诉举报。”该负责人说。

设置过渡期,现有在用“超标”电动自行车使用临时号牌

《通知》规定,市公安局负责推动地方立法和建立电动自行车登记管理制度,对电动自行车进行登记上牌,建立电动自行车登记管理系统。

因现有在用“超标”电动自行车遍布城乡、基数庞大,涉及群体广、人员多,《通知》要求,对新标准实施前在用的既不符合旧标准也不符合新标准的电动自行车,设置过渡期,发放临时号牌,过渡期满不得上路通行。市、县两级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将适时组织电动自行车交通秩序专项检查,严查电动自行车闯红灯、占用机动车道行驶、逆向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

同时,将积极创造条件,优化电动自行车通行环境,科学合理分配路权,依法保障电动自行车安全、顺畅、便捷出行。

加强宣传引导,强化社会共治

《通知》指出,各级市场监管、工业和信息化及公安部门要广泛宣传生产、销售、使用“超标”车辆的危害及后果,警示生产企业不生产“超标”电动自行车、销售企业不销售“超标”电动自行车,引导群众不购买、不使用“超标”车辆,努力营造新标准贯彻执行的良好氛围。

加强群众宣传教育。宣传电动自行车通行、充电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安全常识,曝光典型的交通事故、火灾事故案例,教育引导群众自觉规范道路通行、充电行为,预防安全事故发生。

后续报道

本报报道部分新建隧道方向指示牌不易看清问题,引起相关部门关注——

隧道内地面已施划方向指示文字 分岔口处将设置LED方向指示牌



隧道内分岔口地面已施划大大的文字和箭头

□记者 郭秩铭 文/图

近日,细心的市民从古城快速路经过时会发现,隧道内每个分岔口的地面上,都已经被施划上了大大的文字和箭头,指明隧道分岔口去往的方向。相比以前不太容易被看清的方向指示牌,新施划的文字和箭头可以为驾车通过的市民提供更显眼的方向指示。

5月初,本报持续关注市民反映的古城快速路隧道分岔口方向指示牌不易看清的问题,并且向广大市民和网友征集隧道内方向指示牌该如何设置更合理的建议。(详见本报5月5日A06版、5月7日A07版报道)随后,我们将市民和网友的建议整理后,转达给了古城快速路项目建设单位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单位负责人表示,会同有关单位进行调研,对市民和网友的建议进行可行性研究。目前,此事已有最新进展。

“接到市民和网友的建议后,我们立刻会同交警部门、设计单位和古城快速路项目公司,根据市民和网友的建议,到隋唐园立交的王城

大道下穿古城路隧道和古城快速路沿线隧道进行了实地查勘。”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负责人表示,经过实地查勘、研究后,他们结合实际情况,很快制订了相关隧道内方向指示牌的改进方案:在隧道内地面上施划方向指示文字和箭头,并将隧道内原有的传统方向指示牌更换成更容易被看清的LED方向指示牌。

5月中旬前后,古城快速路项目公司根据方案和设计单位的设计,加紧施工,进行了地面方向指示文字和箭头的施划。目前,隋唐园立交的王城大道下穿古城路隧道和古城快速路沿线所有隧道内,驶向隧道分岔口的车道上都有了明显的方向指示文字和箭头。此外,在相关隧道内更换LED方向指示牌的工作正在加紧推进。

“最近从古城快速路经过,看着隧道地面上的新施划的文字、箭头,我很高兴。”曾在本报征集建议时提出自己看法的市民李先生说,“老百姓的建议、诉求这么快见实效,离不开《洛阳晚报》的帮忙,同时我也想为相关单位落实民生诉求的高效点赞。”

选择健康 远离烟草 我市将推进无烟环境创建工作



□本报记者

昨日是世界无烟日,市文明办、市创建办联合市卫健委、市疾控中心发出“选择健康,远离烟草”倡议,并在周王城广场举办主题宣传活动,组织专业医疗机构为市民提供健康咨询活动。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领导干部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依据《无烟政府机关标准》,我市将全面开展

无烟政府机关创建活动,通过“文明城市”“卫生城市”和“健康城市”建设,进一步推进无烟环境创建及无烟立法工作。

市创建办相关负责人表示,目前,我市文明吸烟环境建设已累计投入资金170万余元,建设烟蒂收集器(吸烟点)1102处、吸烟区11处、环保吸烟室6处、消费体验区8处。然而,街头的烟蒂收集器并未引起市民重视,不少人还将垃圾、饮料瓶等塞进烟蒂收集器,影响其发挥作用。

上述负责人建议,加强全面控烟,需要形成社会共治,期待控烟意识逐渐深入人心,社会公众除自身严格遵守外,更要勇于向违禁吸烟者说“不”。

舞阳任明兆作

朝夕奔梦

文誠敬愛活公平自和文民富
善信業國治正等由諧明主運

中宣部宣教局
人民日报 漫画增刊
中国网络电视台